

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訊息

2019-06-12

公告本公司 2019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

發言人：	林政寬
發言人職稱：	財務長
發言人電話：	03-357-9118
符合條款：	第 22 款
事實發生日：	2019-06-12

1.股東會決議日:108/06/12

2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董事姓名及職稱:獨立董事張中星/稻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

3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: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，以無損及本公司之利益為限。

4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:任職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之期間。

5.決議情形 (請依公司法第 209 條說明表決結果):

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，經本公司 108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通過，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，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
6.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，董事姓名及職稱 (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，以下欄位請輸不適用):不適用

7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:不適用

8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:不適用

9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:不適用

10.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:無

11.董事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，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:無

12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